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承辦人：張筱宣zepulje ramuljan
電話：08-7320415分機3814
電子信箱：a002069@oa.pthg.gov.tw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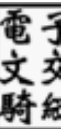
受文者：屏東縣屏東市海豐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9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原輔字第110449693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07880_11044969300_1_3707880_11044969300_1.pdf、
3707880_11044969300_1_3707880_11044969300_2.docx)

主旨：檢送本府辦理「2021斜坡上的藝術獎」徵件活動簡章1份，惠請貴單位公告轉知所轄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提升更多元的藝術創作風氣，鼓勵與啟發具有創新及獨特潛質的視覺藝術創作新星，特辦理「2021斜坡上藝術獎」全國性藝術作品徵件活動，徵件作品獲審者，可獲得獎金及獎座，並於「2021斜坡上的藝術節」活動時進行展出。
- 二、旨揭活動日期及地點：110年12月11日(星期六)至12月12日(星期日)假本縣潮州林後四林平地森林園區辦理。(倘有因COVID-19疫情影響而異動之情形，將於「斜坡上的藝術節」Facebook粉絲專頁公告)
- 三、參加資格：
 - (一)凡具原住民身分之國民或團體(成員至少二分之一以上具原住民身分)皆可報名參加。
 - (二)參賽作品於決審送件期限前，未曾獲得國內縣市政府以



上舉辦公開競賽獲前三名或受有獎金之獎項。

(三)參賽作品有抄襲、重作、臨摹、冒名頂替、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或肖像權，或違反本簡章情節重大者，參賽者除自負法律責任外，承辦單位得逕行取消參賽或得獎資格，三年內不得參加屏東縣政府所舉辦之任何比賽。

四、創作媒材及規格：創作媒材需有【木質元素】，其他附加媒材不限，舉凡平面繪畫、複合媒材、雕塑、裝置藝術、新媒體等創作方法，均得以參加(參賽個人及團體限報名各一件作品)。

五、報名受理期間：即日起至110年10月15日止，採【電子郵件】或【郵寄書面】報名皆可，郵寄報名者以郵戳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六、活動內容請搜尋本府原住民處官網(<https://www.pthg.gov.tw/planIBP/default.aspx>)或臉書「斜坡上的藝術節」，有任何疑問歡迎電洽(08)7320415分機3811越小姐。

正本：本府文化處、各直轄市政府、各縣市政府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各國小、各高國中、本縣各大專院校、本縣各國立高級中學、本縣各公立高中職、本縣各私立高中學校、本縣各私立職業學校

副本：電文
2021/09/09
12:35:52
交換章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